

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

資訊影音安規測試設備需求說明書

1. 適用範圍：

1.1 本採購規範於電器處購買資訊影音安規測試設備。

1.2 申請 TAF 及 BSMI 指定實驗室新增列項目(IEC 62368-1 & IEC 62040-1)之測試設備。

2. 放置地點：

2.1 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觀音廠區(大樓 1F)。

3. 產品規格：

3.1 規格如下或更高：

序	設備名稱	廠牌/型號	規格
1	測試鉤	Asia Qtech/TH-1	Test Hook
2	TNV 無感迴路電阻 10%	Asia Qtech/950-2K	Resistor 2000 Ohm
3	UL 無關節測試指	Asia Qtech/ULP-2	UL test finger
4	UL 手指測試棒	Asia Qtech/ULP-1	Jointed UL test finger V.1
5	楔行探棒	Asia Qtech/TP-NAF	Wedge test probe V.4
6	電子千分尺	Mitutoyo/102-311	25.4 to 50.8 mm,(1 to 2)''
7	沿面距離測試棒	Asia Qtech/TRP-8	8 支,1.0,1.5,2.0,2.5,3.0,1.0,6.0,8.0 mm
8	介電強度試驗基座	Asia Qtech/HPA-1	Dielectric strength test base
9	精密限流測試電阻 2%	Asia Qtech/950-5K	Resistor 5000 Ohm
10	錐形尖端撞擊器	Asia Qtech/SP-335-6	for IEC 60335-2-24
11	硬木板	Asia Qtech/HW-75	三層硬木板(75x75 cm) ³
12	承載玻璃平板	Asia Qtech/Glass60	Glass plane 60x60 cm
13	斜板	Asia Qtech/IN-120	Inclined plane 120x120 cm
14	銅盤	Asia Qtech/T5-1254	圖 47 J-type 10-50-100'C 三點
15	鋁圈	Asia Qtech/T5-1255	圖 48 J-type 10-50-100'C 三點
16	鋁箔	Asia Qtech/T5-1256	圖 49 J-type 10-50-100'C 三點
17	IEC 關節指	Asia Qtech/TFP-1	IEC jointed test finger
18	測試梢	Asia Qtech/TPP-1	IEC61032 probe 13
19	觸摸電流開關盒	Asia Qtech/NPE-3	依 IEC 62368-1 圖 32 規格製作
20	Test Box	Asia Qtech/UIU2-380	IEC 60990 圖 3 零件規格
21	Test Box (U2)	Asia Qtech/65-Leak	IEC 60990 圖 4 零件規格
22	Test Box (U3)	Asia Qtech/U3	IEC 60990 圖 5 零件規格
23	三爪扭力測試儀	Tohnichi/15BTG-S	置針扭力試驗計，2~15 kgf.cm
24	螺絲起子扭力測試儀	Tohnichi/40FTD2-S	刻盤直讀式扭力起子，5~40 kgf.cm
25	功能產生器	Topward/8150P	10MHz

26	100 通道溫度記錄器	GraphTec/GL860+(B-563+B-566)x5	紀錄器含螢幕可顯示溫度曲線，具 100 組輸入通道(最多可擴充至 200 組)，具有 LAN 介面，提供溫升測試軟體一套
27	示波器	OWON/XDS3204AE	200MHz，4ch，記憶深度 10Mpts，14bit
28	示波器探棒	OWON/OW3100	通用被動式探棒(100MHz/10：1)
29	高壓差動探棒	OWON/OD5070	100MHz/7000V：700V
30	電流環	OWON/OC5010	DC~100KHz/0.05~100A
31	衝擊電壓產生器	Compliance/10x700-7P	10/700us 衝擊波型，輸出電壓最高 7KV

4. 驗收標準

4.1 依據上述產品規格進行驗收。

5. 交付期限及罰則：

5.1 得標廠商必須負責本設備之運送。產品交付地點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指定場地。

5.2 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日起 90 日曆天內完成交貨(含安裝及試俾)。如未符合本規範要求需進行改善時，須於本中心通知後之指定期限內完成。得標廠商無法達成上述事宜時，以每延遲一日罰以採購契約金額之千分之一，最高可累計至採購契約金額之 20%，延遲之日數以本中心核定之日為準。

5.3 交貨完成後 1 個月內將安排驗收。如未符合本規範要求需進行改善時，須於本中心通知後之指定期限內完成。得標廠商無法達成上述事宜時，以每延遲一日罰以契約金額之千分之一，最高可累計至採購合約金額之 20%。

5.4 以下狀況時允許延長交付日期：

5.4.1 由中心造成，非廠商可控制範圍內的延遲，如因天災等無法抗拒因素所造成的延遲，並應於一週內通知中心，得展延之天數以本中心核定之結果為準。

5.4.2 事先獲得允許，或不是由廠商提出的契約內容變更。

6. 付款方式：

6.1 完成驗收合格後一次付清。

7. 教育訓練：

7.1 得標廠商應以中文(或英文)文件進行訓練課程，用以訓練買方本次所增購之儀器設備等檢測操作及基礎維護，供應廠商均提供所有訓練教材、文件及日常保養手冊。

8. 售後服務及保固：

8.1 驗收完成後，保固期限為自驗收合格日起，於正常使用若發生故障，保證一年免費售後維修服務。

9. 其他：

9.1 押標金: 8 萬元整。

9.2 履約保證金: 8 萬元整。

9.3 保固保證金: 8 萬元整。

9.4 保固：驗收完成後，提供 1 年無償保固(因天災及人為不當使用產生之問題除外)，保固期限內之修復作業需於 60 個工作天內完成(不含待料時間)。

9.5 除本規範特別規定外，悉依本中心「契約條款辦理」。